

证券代码：600509

股票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42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p>第三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p> <p>1、充分披露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信息的原则；</p> <p>2、信息披露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p> <p>3、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p> <p>4、高效率、低成本的原则。</p>	<p><b>第三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b></p> <p>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可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p> <p>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的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p> <p>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p> <p>4、诚实守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度宣传和误导；</p>

		<p>5、<b>高效低耗原则</b>。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p> <p>6、<b>互动沟通原则</b>。公司应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p>
2	<p><b>第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b></p> <p>1、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p> <p>2、形成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p> <p>3、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改善公司治理构；</p> <p>4、投资关系管理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p>	<p><b>第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b></p> <p>1、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p> <p>2、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p> <p>3、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p> <p>4、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p> <p>5、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p>
3	<p><b>第五条 公司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b></p> <p>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产业发展方向、公司的竞争战略、公司的职能战略等；</p> <p>2、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及运营过程中的其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生产经营、重大投资人、重大重组、对外合作、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层变动、管理模式及其变化、召开股东大会等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种信息；</p> <p>3、企业文化：主要包括公司员工所共有的理念、价值取向以及由管理制度和管理观念所构成的管理氛围；</p> <p>4、公司的外部经济和政治环境及其它信息；</p> <p>5、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p>	<p><b>第五条 公司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b></p> <p>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p> <p>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5、企业文化建设；</p> <p>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p>
4	<p><b>第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职责包括：</b></p> <p>1、<b>信息沟通</b>：汇集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相关信息，按照监管</p>	<p><b>第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职责包括：</b></p> <p>1、<b>分析研究</b>。统计分析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p>

<p>部门的法规要求、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合规地披露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的相关信息，同时将投资者关系管理服务对象对公司评价和期望及时传递到公司决策层；</p> <p>2、筹备会议：负责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材料。定期或在出现重大事件时组织分析师会议、网络会议、路演会议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p> <p>3、信息平台：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寻和咨询；</p> <p>4、投资者接待：通过电话、电邮、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与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的联系，定期不定期举行各类交流会议，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度；</p> <p>5、媒体合作：加强与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p> <p>6、公共关系：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交易所等保持接触，形成良好的沟通关系；</p> <p>7、交流合作：与其它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专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咨询公司、财经公关公司等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交流关系；</p> <p>8、总结改进：调查、研究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状况，跟踪反映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状况，提出改进措施；</p> <p>9、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p>	<p><b>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b></p> <p>2、筹备会议：负责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材料。定期或在出现重大事件时组织分析师会议、网络会议、路演会议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p> <p>3、信息平台：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寻和咨询；</p> <p><b>4、沟通与联络：整合投资者所需信息并予以发布；举办分析师说明会等会议及路演活动，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联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参与度；</b></p> <p>5、媒体合作：加强与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p> <p><b>6、公共关系：建立并维护与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上市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在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股票交易异动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重大事项发生后配合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b></p> <p>7、交流合作：与其它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专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咨询公司、财经公关公司等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交流关系；</p> <p>8、总结改进：调查、研究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状况，跟踪反映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状况，提出改进措施；</p> <p>9、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p>
--	--

本次修订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